

#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本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独立性，切实履行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的职能。经对 2019 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审查，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表决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委员均参加会议。

1、2019 年 2 月 11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阅公司 201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阅公司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阅公司编制的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阅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的公司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议案》。

3、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4、2019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2019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 （1）对定期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意见和建议，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

### （2）监督和评估外审机构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直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反复充分沟通、交流，对公司经营情况、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变动等事项予以了特别关注，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年度董事会召开前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促进了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内部财务部门、审计部门的沟通及配合，有效确保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能够及时完成。

### （3）指导内部审计，审阅内控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内审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并对新一年审计工作的开展和内审职能的进一步发挥提出了要求。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持续推进内控建设，有效提高了风险防范能力。

### （4）审计委员会关注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了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其他重大事项，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研究和充分讨论，并发表了客观的专业意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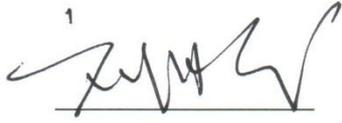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

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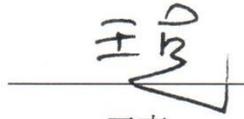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此页无正文,为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  
职报告签名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刘国武



王克



孙德林



刘壮超



万顺武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年4月28日

